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1 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2、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月。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1 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

4、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5、实施方式

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尽管低风险理财产品通常能保证本金安全，且公司单个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但投资理财仍会受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及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购买，因此公司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针对存在的投资风险，公司主要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完善低风险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管理，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稳健安全地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加强监督与检查，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品种，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作定期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公司已投资的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核查，并根据理财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理财产品业务由公司财务部负责选择合作金融机构，针对相关市场信息变动及风险评估提出申请，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进行理财业务操作，并对相关业务进行核算与登记归档。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的风险控制及损益情况。

三、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以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监事表决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用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内，1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备查文件

- 1、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